热能。开展海洋能等其他可再生能源利用的示范推广。采用我国和国际最新核安全标准,安全高效发展核电,做好核电厂址保护,优化整合核电堆型,稳妥有序推进核电项目建设,加强铀资源地质勘查,实行保护性开采政策,规划建设核燃料生产、乏燃料后处理厂和放射性废物处置场。

积极推动天然气国内供应能力倍增发展。加强天然气勘查开发,建设四川、新疆等天然气生产供应区,加快推动鄂尔多斯盆地、沁水盆地与新疆等地区不同煤阶煤层气,以及四川盆地及外围、中下扬子地区、北方地区页岩气勘查开发,推动煤层气、页岩气、致密气等非常规天然气低成本规模化开发,稳妥推动天然气水合物试采。处理好油气勘查开发过程中的环境问题,严格执行环保标准,加大水、土、大气污染防治力度。

推动分布式成为重要的能源利用方式。在具备条件的建筑、产业园区和区域,充分利用分布式天然气、分布式可再生能源,示范建设相对独立、自我平衡的个体能源系统。根据分布式能源供应情况,合理布局产业集群,完善就近消纳机制,推动实现就地生产、就地消费。

(三)推进能源供给侧管理。坚持严控能源增量、优化存量,着力提升能源供给质量和效率,扩大有效供给,合理控制能源要素成本,增强供给的适应性和灵活性。

建立健全能源生产、配送、交易管理市场化制度,推动能源优质优供,引导能源消费升级。完善产能退出机制,加快淘